2024年度

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财政财务信息化规划、建设和管理；
2. 负责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财政管理业务应用系统开发、维护和管理；
3. 负责连接行政事业单位、各区及银行、税务等接入财政网络方案审查、风险评估、安全评测等管理工作；
4. 负责全市财政电子数据的运用和保管；负责全市财政综合数据的采集、分析和保管；
5. 负责指导各区财政部门和市直各行政事业单位的财政财务信息化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内设5个科室，包括：综合科、应用推广科、公共服务科、网络管理科、会计服务科。人员编制数27人，在职人数21人。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局党组对财政工作相关要求，持续优化完善智慧财政系统和加强网络安全建设，做好会计服务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优化完善智慧财政系统

1.按照财政部业务规范2.0和技术标准2.0等要求，继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标升级。

2.推进财政大数据应用。

3.构建市区分级运维体系。

4.配合处室持续做好业务规范管理。

5.规范数据资源目录编制和数据汇聚。

（二）进一步提升非税业务服务水平

（三）建设“一站式服务”产业扶持系统

（四）不断筑牢网络安全防护体系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为6290.36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1590.87万元，下降20.19％，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6290.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290.3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3.事业收入0万元；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

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7.其他收入0万元；

8.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二）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为6290.36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1590.87万元，下降20.19％，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89.6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725.59万元，公用支出164.07万元；

2.财政拨款项目支出5400.70万元；

3.非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2024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90.36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1590.87万元，下降20.19%，主要是由于部分项目支出信息化服务项目开支安排取消。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1398.15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信息系统维护工作、数据中心机房电费和通信费等。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703.5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经费支出以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414.55万元。主要用于会计服务培训工作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58.47万元。主要用于中心退休人员的费用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6.63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工作人员养老保险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8.59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方面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4.84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工作人员医疗保险方面的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7.58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工作人员医疗保险方面的支出。

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3588万元。主要用于智慧财政系统（一期）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是由于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9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5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4年未组织出国（境）团组。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0.54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公务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4年公务接待活动支出规模保持2023年水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5.4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5.4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规模保持2023年水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

2024年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的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增加）0.00万元，下降（增长）0%。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及相关运维服务预算60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共有车辆2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4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财政信息中心2024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0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